

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、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公司本部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 9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过有效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同意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如下：

1. 平高电气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：

主任委员：孙丽

委 员：李俊涛、朱琦琦、吕文栋、何平林

2. 平高电气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

主任委员：吕文栋

委 员：李俊涛、徐光辉、何平林、孙丽

3. 平高电气第九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：

主任委员：朱琦琦

委 员：赵建宾、樊占峰、吕文栋、孙丽

4. 平高电气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：

主任委员：何平林

委 员：徐光辉、雷明、吕文栋、孙丽

二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：

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申请办理 19 亿元的综合授信业务，

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，授信期限 2 年，与银行授信批复有效期保持一致。

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，在本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内，代表公司在相关合同、契约及与授信业务有关的其他法律文件上签字或签章有效。

三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：

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申请办理 44 亿元的综合授信业务，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，授信期限 1 年。

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，在本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内，代表公司在相关合同、契约及与授信业务有关的其他法律文件上签字或签章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29 日